**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的通知**

国知办函管字〔2016〕200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：   
　　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深入推进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计划，现组织申报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   
　　**一、总体要求**   
　　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以实施专利战略“三大主体任务”为主线，围绕引领型、支撑型和特色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，从地方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、知识产权强省强市建设、创新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模式、专利支撑经济社会发展、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等方面，深入推进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实施，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。   
　　**二、申报要求**　　（一）申报单位：申报单位必须以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为主体，可与高校、企业、科研机构、审协中心等联合申报。   
　　（二）具体要求：要高度重视项目申报工作，按照项目申报指南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填写《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申报书》。所申报项目要具备一定的工作基础和实施条件，不得为课题研究类项目，不得与我局已支持的其他项目重复，原则上应在本年度完成。   
　　（三）经费要求：入围知识产权引领型、支撑型和特色型强省试点省可申报3-4个项目，其他省份限申报1-2个项目，每个项目申报资金为10万元-30万元，单位配套资金比例不得低于1∶2。   
　　**三、进度安排**　　我局将对项目申报书进行评审，择优报批确定项目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将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检查；年底组织项目结项评审。具体进度安排如下：   
　　（一）项目申报。请于2016年4月15日前将《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申报书》电子件、纸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报送我局专利管理司。   
　　（二）项目评审。我局对《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申报书》进行审核，并择优确定项目。   
　　（三）项目实施。5月上旬签署项目委托合同书，启动项目实施工作，8月对项目进行年中检查，年内完成项目各项任务。   
　　（四）结项评审。根据项目委托合同书，视情况组织检查评估，年底进行结项评审。   
　　特此通知。   
 附件：1.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

申报指南   
　　　　　2.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

申报书

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  
　　2016年3月29日

　　联系人：专利管理司 马永涛 谷云飞   
　　电 话：010—62086561 62086032   
　　传 真：010—62083094   
　　邮 箱：zlzl@sipo.gov.cn

附件1

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

创新项目申报指南

为深入实施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，贯彻落实《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计划》，开展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。为提高项目申报的针对性、有效性，确保项目实施成效，制定2016年全国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工作创新项目申报指南。

一、地方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类项目

**（一）工作目标：**探索地方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，提升地方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能力，推进知识产权综合改革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：**按照建设知识产权强国相关要求，探索地方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；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和特点，开展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实践；总结改革经验成果，形成可供推广的管理体制模式。

**（三）项目成果：**地方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工作方案；地区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模式创新试点成果总结报告。

**（四）申报单位：**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，可与高校、科研机构等单位联合申报。

二、推进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建设类项目

**（一）工作目标：**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，加快启动知识产权强市建设，提升地方知识产权综合能力，为建设知识产权强国奠定基础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：**制定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发展路径，年度考核模式等；制订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建设指标体系，从知识产权创造活力、知识产权运用成效、知识产权环境营造及知识产权发展贡献等维度构建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评价指标体系。

**（三）项目成果：**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评价指标体系；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考核方式；知识产权强省、强市建设工作方案及推进工作报告；形成的政策文件及相关成果经验报告。

**（四）申报单位：**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，可与高校、科研机构等单位联合申报。

三、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模式创新类项目

**（一）工作目标：**创新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模式，提升知识产权价值实现能力；促进知识产权有效运用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：**加强知识产权运营各环节各阶段的商业服务模式创新，将“互联网＋”“众筹、众包”等新模式优势在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模式中充分发挥；创新知识产权投融资产品，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、资本化运作模式。

**（三）项目成果：**特色实用的知识产权商业服务模式方案；创新性知识产权金融产品设计及试点结果总结。

**（四）申报单位：**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，可与高校、科研机构、服务机构、企业等单位联合申报。

四、专利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类项目

**（一）工作目标：**探索专利推动科技进步、产业升级、贸易发展的有效路径，进一步发挥专利制度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：**围绕科技、产业、贸易等地方经济中心工作，挖掘专利工作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潜力，探索专利工作提升科技创新效率、加快产业升级、支持企业“走出去”等方面的有效路径，开展具有本地特色的创新工作尝试。

**（三）项目成果：**专利支撑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方案；地区试点实践成果总结报告。

**（四）申报单位：**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，可与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、京外审协中心等单位联合申报。

五、探索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类项目

**（一）工作目标：**探索知识产权保护机制，运用新技术、新方法加强新领域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，提升预警防范能力，优化创新创业环境。

**（二）主要内容：**加强知识产权保护，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等信息技术，探索新业态新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规则，制定众创、众包、众扶、众筹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。

**（三）项目成果：**新形势下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调研报告；基于新信息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方案；制定出台新业态新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政策的工作方案。

**（四）申报单位：**省（区、市）知识产权局，可与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等单位联合申报。